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货物类）
（2026年版）

项目名称：广德市普通高中计算机机房升级改造
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GDS-CG-GK-2026005

采购人：广德市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广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2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39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4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8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84

第一章 广德市普通高中计算机机房升级改造设 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德市普通高中计算机机房升级改造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xuanch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03 日 10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DS-CG-GK-2026005

2. 项目名称：广德市普通高中计算机机房升级改造设备采购项目

3. 预算金额：人民币陆佰伍拾万元整（6500000.00 元）

4. 最高限价：人民币陆佰伍拾万元整（650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主要建设内容是为广德中学、广德三中等普通高中新建 11 个机房（广德中学 6 间、广德三中 2 间、广德实验中学 3 间），1 个机房升级（广德中学 1 间），包括采购监考机、考试机、桌椅、UPS 供配电设备、网络安全设备、环境改造等配套设备设施的采购，详见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及调试工作。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5月13日至2026年06月03日10时00分（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xuancheng.gov.cn>，以下不再赘述）；

3. 方式：本项目在线下载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主体登录”根据相关操作提示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获取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8:00-12:00，14:30-17:30）拨打服务热线（非项目咨询）：0563-2616639；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6年06月0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2. 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相关操作说明如下：供应商关于电子招投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投标人操作手册》；供应商关于不见面开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宣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2. 标段（包别）划分：1 个

3. 响应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响应保证金。

4. 本项目需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经充分的采购需求调研，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第二项之规定（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具体原因为：计算机设备的制造商多数为大型企业，因此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如中小企业有质疑，可于本公告的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采购文件约定方式提出询问或质疑。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执行。

5. 采购项目的项目介绍、数量、规格描述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6. 本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宣城市人民政府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德市教育体育局

地址：广德市华仑大观国际 A 座

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方式：0563-601591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安徽广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德市金茂财富公馆 A 座 9 楼

联系人：罗先生

联系方式：18895365623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称：广德市财政局

地址：广德市桃州镇桃州南路 187 号

联系方式：0563-681605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或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_____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_____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6年06月03日10时00分
7.1	包别划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分为__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__/____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__90__日历日
13.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__30__分钟内
14.1	资格审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审查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7.2	评标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17.3	报价扣除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__10%__。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____/____。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____。 (允许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适用)
17.4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 (适用于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项目)	(1)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 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u>20%</u> 。 (2)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geq 80\%$, 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u>20%</u> 。
21.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u>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的数量: 3 家及以上</u> <u>注: 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 从其规定。</u>
21.2	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确定
23.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3) 中标(成交) 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适用综合评分法) (4)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如有) (5) 项目采购文件; (6) 中标人响应的《主要标的信息》。
24.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书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数据电文
25.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现场告知
26.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收 <input type="checkbox"/> 合同价的 <u> / </u> % <input type="checkbox"/> 定额收取: 人民币 <u> / </u> 元 (2) 支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转账/电汇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汇票 <input type="checkbox"/> 本票 <input type="checkbox"/> 保险 <input type="checkbox"/> 保函 (3) 收取单位: <u> / </u> (4) 收取账号: <u> / </u>

		<p>(5) 退还时间：_____ / _____</p> <p>注意事项：</p> <p>(1) 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p> <p>(2) 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p>
27.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p>(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p> <p>(2) 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p>
28.1	代理费用	<p>(1) 收费对象：<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人</p> <p>(2) 收取方式：电汇或转账</p> <p>(3) 收费标准：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收费以控制价为计算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100 万元以下按 1.5% 计算，100 万元-500 万元按 1.1% 计算，500 万元-1000 万元按 0.8% 计算，费用为人民币柒万壹仟元整（71000.00 元）；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支付，并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p> <p>账号名称：安徽广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安徽广德农村商业银行团结路支行</p> <p>账户：20000190371810300000018</p>
31.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p>递交方式：<u>投标人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电报等）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的，同时发送一份与书面质疑内容一致的质疑电子版至采购人和</u></p>

		<p>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164043213@qq.com）；为保证质疑的及时处理，请质疑人在发出质疑后及时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电话确认；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方式提出质疑的，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操作手册；</p> <p>3、在线质疑回复：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对质疑人进行质疑回复，请质疑人及时登录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查看；</p> <p>4、接受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p> <p>5、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p> <p>6、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务必登录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答疑变更栏目查询是否有更正公告，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网上公布的更正公告视同通知了所有投标人，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p>接收部门：安徽广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广德市教育体育局 联系电话：18895365623/ 0563-6015916 通讯地址：广德市金茂财富公馆A座9楼/广德市华仑大观国际A座</p>
32	其他内容	<p>1、解释权：</p> <p>（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p> <p>（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p> <p>（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p>

		<p>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p> <p>(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p> <p>2、“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p> <p>3、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p>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2.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3. 开标

13.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3.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3.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4.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4.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4.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5.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5.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5.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5.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投标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

常低价投标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5.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15.2 款规定处理。

15.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5.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5.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5.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5.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6. 投标无效

16.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6.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7. 比较与评价

17.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并通过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7.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7.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

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7.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7.5 同时符合 17.3 和 17.4 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18.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1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8.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或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19. 保密要求

19.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0.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0.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1.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1.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2.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3. 中标结果公告

2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3.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3.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4. 中标通知书

24.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4.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5. 告知中标结果

25.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6. 履约保证金

26.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 签订合同

27.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7.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7.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8. 代理费用

28.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29. 廉洁自律规定

29.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29.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0.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1.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1.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1.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1.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如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承诺函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

（4）★条款须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p>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预付合同价款的40%为预付款（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交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100%。</p> <p>注：①成交供应商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需书面提出，最终支付比例双方协商确定，若成交供应商书面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的，则采购人不再支付预付款；</p>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

		<u>安装及调试工作。</u>
4	免费质保期	<u>1、免费质保期：3 年（自供货完成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u>

二、货物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1	新建机房								
1	教师监考机	序号	指标分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台	11	
		1	产品规格	*CPU规格	*CPU信息	≥2.4GHz 主频、8 核心、8 线程			
		2	产品规格	*内存规格	*内存配置容量	≥64GB			
		3	产品规格		*内存类型	支持 DDR4 或以上内存类型			
		4	产品规格		*内存条配置数量, (板载内存不涉及)	≥2			
		5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内置 PCIe 插槽数量	≥1个PCIE 3.0x16 、2个PCIE x8、2个SATA 接口			
		6	产品规格		*单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容量 (板载内存不涉及)	≥32GB			
		7	产品规格	*存储设备规格	*固态数量	≥1			
		8	产品规格		*固态存储容量	≥512G SSD			
		9	产品规格	*显示设备规格	*显示屏分辨率	≥1920x1080			
		10	产品规格		*显示屏尺寸	≥23.8 英寸, 与主机同品牌			
		11	产品规格		*显示屏屏幕比例	16:9 或 16:10			
		12	产品规格	外设规格	鼠标数量	≥1 个			
13	产品规格	键盘数量	≥1 个						

		14	产品规格	*网络设备规格	*有线网卡数量	1个RJ45 10/100/1000自适应以太网口			
		15	产品规格	外部接口规格	USB接口数量	≥6个USB接口（其中4个USB 3.2，包含1个Type-C接口），主板集成至少1个HDMI接口、1个VGA接口			
		16	产品规格		视频接口数量	≥1			
		17	产品规格		音频接口数量	≥3			
		18	产品规格	整机基础规格	机箱尺寸容量	机箱体积应小于30L			
		19	性能要求	*CPU性能	*CPU物理核数	≥8			
		20	性能要求		*CPU主频	≥2.4GHz			
		21	性能要求		*CPU末级缓存容量	≥8MB			
		22	性能要求		*CPU支持的内存最高速率	≥2666MT/s			
		23	性能要求	*内存性能	*内存读写速率	≥2666MT/s			
		24	性能要求	*显卡性能	*显示分辨率	≥1920x1080			
		25	性能要求	*显示设备性能	*显示屏响应时间	≤8ms			
		26	性能要求		*显示屏亮度	≥250Nit			
		27	功能要求	电源功能	电源线适配能力	电源适配器电线组件应符合GB/T15934的要求			
		28	功能要求	*操作系统及软件功能	*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	当操作系统分区损坏的情况下，支持操作系统还原到出厂状态			
		29	功能要求		*支持关闭通讯接口	支持关闭以太网及USB接口			
		30	服务要求		*服务响应	a) 响应时间≤2小时，到场时间≤48小时（不分节假日）；b)			

						提供厂家售后服务热线电话。			
		31	服务要求	*服务要求		*预装操作系统	出厂预装正版系统软件		
		32	服务要求			*整机质量服务要求	免费上门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应不小于 3 年		
		33	安全要求	*整机安全性要求	*USB 端口管控		可设置 USB 端口全局和分组开关，智能 USB 数据保护可设置仅识别鼠标键盘，不识别 USB 存储设备		
		*34、机型要求：原厂品牌台式机，不接受组装机、一体机及其他非原厂整机。							
		序号	指标分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1	产品规格	*CPU 规格	*CPU 信息	≥2.4GHz 主频、8 核心、8 线程			
		2	产品规格	*内存规格	*内存配置容量	≥32GB			
		3	产品规格		*内存类型	支持 DDR4 或以上内存类型			
		4	产品规格		*内存条配置数量，（板载内存不涉及）	≥2			
		5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内置 PCIe 插槽数量	≥1 个 PCIe 3.0x16 、2 个 PCIe x8、2 个 SATA 接口			
		6	产品规格		*单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容量（板载内存不涉及）	≥16GB			
		7	产品规格	*存储设备规格	*固态数量	≥1			
		8	产品规格		*固态存储容量	≥256G SSD			
		9	产品规格	*显示设备规格	*显示屏分辨率	≥1920x1080			
		10	产品规格		*显示屏尺	≥23.8 英寸，与主机同品牌			
2	▲学生考试机						台	616	

				寸		
		11	产品规格	*显示屏屏幕比例	16:9 或 16:10	
		12	产品规格	外设规格	鼠标数量	≥1 个
		13	产品规格		键盘数量	≥1 个
		14	产品规格	*网络设备规格	*有线网卡数量	1 个 RJ45 10/100/1000 自适应以太网口
		15	产品规格	外部接口规格	USB 接口数量	≥6 个 USB 接口（其中 4 个 USB 3.2，包含 1 个 Type-C 接口），主板集成至少 1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
		16	产品规格		视频接口数量	≥1
		17	产品规格		音频接口数量	≥3
		18	产品规格	整机基础规格	机箱尺寸容量	机箱体积应小于 30L
		19	性能要求	*CPU 性能	*CPU 物理核数	≥8
		20	性能要求		*CPU 主频	≥2.4GHz
		21	性能要求		*CPU 末级缓存容量	≥8MB
		22	性能要求		*CPU 支持的内存最高速率	≥2666MT/s
		23	性能要求	*内存性能	*内存读写速率	≥2666MT/s
		24	性能要求	*显卡性能	*显示分辨率	≥1920x1080
		25	性能要求	*显示设备性能	*显示屏响应时间	≤8ms
		26	性能要求		*显示屏亮度	≥250Nit
		27	功能要求	电源功能	电源线适配能力	电源适配器电线组件应符合 GB/T15934 的要求

		28	功能要求	*操作系统及软件功能	*操作系统备份及还原功能	当操作系统分区损坏的情况下，支持操作系统还原到出厂状态				
		29	功能要求		*支持关闭通讯接口	支持关闭以太网及USB 接口				
		30	服务要求	*服务要求	*服务响应	a) 响应时间≤2 小时，到场时间≤48 小时（不分节假日）；b) 提供厂家售后服务热线电话。				
		31	服务要求		*预装操作系统	出厂预装正版系统软件				
		32	服务要求		*整机质量服务要求	免费上门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应不小于 3 年				
		33	安全要求	*整机安全性要求	*USB 端口管控	可设置 USB 端口全局和分组开关，智能 USB 数据保护可设置仅识别鼠标键盘，不识别 USB 存储设备				
		*34、机型要求：原厂品牌台式机，不接受组装机、一体机及其他非原厂整机。								
3	机房管理软件	<p>1、云桌面管理平台支持在 Windows 或国产系统搭建，支持对终端的操作系统镜像生成与统一分发管理；</p> <p>2、云桌面管理平台支持批量管理终端计算机名、IP 地址、分辨率、时间同步等配置信息，同时支持针对不同的终端群组设置不同的安全管控策略；</p> <p>3、支持镜像下发时的策略设置；支持系统镜像下发后自动执行关机、重启等操作；</p> <p>4、支持平台收集所有终端硬件配置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终端名称、主板型号、CPU 型号、内存容量、最近运行时间、合计运行时间、硬件变更和记录信息等；</p> <p>5、支持平台收集所有终端的运行状态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终端名称、CPU 温度、开机时间、硬盘信息等；</p> <p>6、支持大数据展示。可展示包括但不限于资产统计、设备详情、开关机对比、日志、系统使用情况等信息；</p> <p>7、云桌面管理平台支持对服务器使用的网络端口进行检测，并通过检测结果帮助管理员快速分析和解决问题；</p> <p>8、可提供网盘功能：支持用户在终端登录网盘，实现数据漫游与数据共享；支持用户将网盘中的文件分享给其他用户；</p> <p>9、网盘回收站功能：删除的文件会先保留在回收站，可根据实际情况按需取回；</p> <p>10、支持修改系统名称，可按需修改客户单位名称；</p> <p>11、包括但不限于国家计算机一、二级等级考试、社会职称考试</p>					套	11		

		<p>等，支持 ATA、NCRE 等考试模式，支持设置考试专属镜像，并在考试开始前将考试镜像设置为隐藏模式，不被破坏；</p> <p>12、支持平台收集所有终端的软件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程序名称、运行次数、运行时长、版本、程序大小等；</p> <p>13、云桌面管理平台支持创建组织、用户、角色，支持管理员对不同用户和角色进行分级分权管理；</p> <p>14、终端支持部署多操作系统：支持统信 UOS、麒麟 KOS、Linux、Windows 全系列，支持从管理端或客户端自主选择启动环境；且多个系统环境可快速切换；</p> <p>15、云桌面客户端支持部署在兆芯、海光、飞腾和龙芯等架构的国产芯片终端设备上，实现异构设备的统一管理；</p>			
4	教学软件	<p>1、教师演示：支持对单一、部分或全体学生进行屏幕演示，支持以全屏、窗口方式进行屏幕演示；</p> <p>2、屏幕笔：即教师教学使用的辅助工具，功能包括但不限于突出显示项目、添加注释、添加批注等；</p> <p>3、分组讨论：教师可以创建多个小组进行讨论活动，并可任意选择分组加入讨论活动。同组师生支持多种方式进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文字；</p> <p>4、视频直播：支持通过 USB 摄像头将教师的画面实时广播到学生机；支持引导提示客户选择视频设备；</p> <p>5、屏幕录制：教师机可以将本地的操作和讲解过程录制，可以用系统自带的播放器直接播放；</p> <p>6、支持屏幕录制与回放，教师机可以将本机的操作过程、讲解录制为一个文件，内容可回放，并可通过屏幕广播给学生；</p> <p>7、教师机可以监视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机的屏幕，教师机每屏可监视多个学生屏幕；</p> <p>8、支持学生把做好的作业直接提交到教师机；</p> <p>9、支持对学生访问网站的黑名单或白名单进行设置，支持对学生可以访问的 Internet 站点进行管理。支持多浏览器限制，包括但不限于 QQ、IE、谷歌、360、遨游等浏览器，支持通过各种策略限制学生使用程序。</p>	套	11	
5	英语听说模拟考试系统	<p>（一）考前准备</p> <p>1、支持教师通过云平台或者监考客户端创建班级测试任务。</p> <p>2、支持教师在监考客户端获取联考任务信息进行监考。</p> <p>■3、支持在监考机上导入试卷包，考试任务可以识别并启用本地试卷，无需在线下载，同时支持清理本地试卷缓存。（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4、提供文本转语音工具，可直接将文字转成可入库的音频资源。（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5、支持对各类试题资源分类进行管理。（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6、支持按照出版社、学段、难度等进行分类。</p> <p>■7、支持进行试题间的自由组合，形成新的试卷用于日常考试和练习。（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套	11	

	<p>8、支持对教师自己制作的试题进行管理，如编辑、删除。</p> <p>9、支持对组卷后的试卷以及按套卷制作的试卷进行管理。</p> <p>10、支持教师开放自己的试卷，共享给其他老师使用。</p> <p>（二）模拟考试考务管理功能</p> <p>■1、支持监考教师查看考试任务状态，能够便捷地筛选出未开始考试的任务、正在考试的任务、考试结束未上传数据的任务。（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2、支持监考教师下载考试任务，完成考试试卷和考生基础信息的下载。</p> <p>■3、支持监考教师手动修改单个考试机的座位号和批量自动设置座位号。（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4、支持监考教师一键关闭和启动全部考试机。</p> <p>5、支持监考教师在考试任务详情中查看考试任务的基本信息，了解当前任务中所有考生的考试状态，包括已考、未考、考试失败等。</p> <p>6、支持监考教师在监考过程中查看每个学生的考试状态是否出现异常，统计失去连接、异常考生数量。在开始考试后能够查看每个学生的答题进度。</p> <p>■7、支持监考机发生断网、死机异常时，重启监考机能够自动恢复到本场考试的监考状态。（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8、支持在考试过程中系统自动检测学生的语音质量，考后筛选出语音异常的考生，监考教师可以回听异常录音，对语音不合格的学生能够安排重考。</p> <p>■9、支持在考试过程中校验耳机是否脱落并给出提示。（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10、支持系统自动收集学生作答数据，对异常考试机支持离线数据回收。</p> <p>11、支持教师一键反馈问题，便于服务人员排查问题。</p> <p>（三）考生作答</p> <p>1、支持学生输入准考证号或者学号登录考试机进行考试。</p> <p>■2、支持学生在正式作答前进行试音，以保障录音质量。（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3、支持同一场次考试能够设置多套试卷，按座位号分发不同试卷，保证相邻的学生试卷内容不同，防止作弊。</p> <p>4、支持使用同一套试卷考试时，小题顺序、选项顺序能够随机打乱，以保证相邻学生作答内容不完全一致，防止作弊。</p> <p>5、支持系统自动检测考生的作答数据完整性，对考生的作答数据进行打包，自动传到监考机。</p> <p>■6、支持利用考试程序在机房自主模拟练习。（提供第三方具有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四）考后管理</p> <p>1、支持监考教师同时选择多个已结束的考试任务，完成批量数据上传评分。</p> <p>2、支持考试任务数据在离线环境下导出，并能上传到线上平台</p>			
--	---	--	--	--

		<p>完成自动化评分。</p> <p>3、支持对考试成绩发布状态的管控，能够及时变更考试成绩的发布状态。</p> <p>4、支持按照不同角色区分提供不同维度的成绩列表，区教研员可以查看到全区的成绩，校教研员可以查看到全校的成绩，教师可以查看到所管理班级的成绩，学生个人可以查看自己的成绩情况。</p> <p>5、支持所有考试成绩以表格形式导出，便于存档。</p> <p>（五）评测引擎</p> <p>■1、支持应用于模考、联考等规模化的考试评分场景。（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根据区域、学校对不同规模、不同利害程度考试的需要，实现不同模式的智能评分能力支持。既能实现联网环境下，批量自动化智能评分，也能支持教研专家参与评分标准的制定，通过专家定标后的结果完成智能评分；线上批量自动化评分需要满足班级测试完成后 10 分钟内自动出分。</p> <p>3、针对篇章朗读类题目，智能评测能够提供流畅度、完整度、发音准确度、语速等维度的评分反馈，需要能够标记反馈学生朗读的失分词、失分音素信息。</p> <p>4、针对内容复述类题目，智能评测需提供表达准确度、发音准确度、语速等维度评分反馈。</p> <p>5、针对问答互动类题目，智能评测需要提供关键信息覆盖度。</p> <p>6、支持以班级为单位，输出模拟考试评测报告，包括朗读题高频失分单词、高频失分音素、平均语速以及问答题的要点完整度等。</p> <p>■7、系统具有高稳定性和性能，能够承载不低于 60 台考试机稳定运行无故障。能够连续组织不低于 10 场次的考试，系统无异常。（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8、英语听说模拟测试系统需支持在不同软、硬件架构体系间平滑扩展和迁移，支持不少于 3 种主流操作系统（包括但不限于 Windows、UOS、Kylin 等）。</p>			
6	考试专用耳机	<p>1、考试专用耳机为包耳式设计，USB2.0 及以上接口，耳机线需使用抗拉扯耐磨材料线长 1.5 米以上；</p> <p>2、提供精编棉布材质可拆卸耳罩，方便更换；</p> <p>3、自适应弹压式头梁，适合不同头型佩戴无需手动调节；</p> <p>4、耳机整体无任何线控或按钮调节装置；</p> <p>5、具备机考所需功能，包括考场环境声学自适应、软件实时状态检测（录音状态实时跟踪）、内置唯一 ID、可见唯一编码等；</p> <p>6、提供可编程接口（SDK），至少包括唯一编码管理、拾音器状态检测等；</p> <p>■7、耳机通过质量测试、可靠性检测和有害物质检测；（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只	627	
7	光盘刻录	<p>1、支持光盘类型：DVD、CD；</p> <p>2、读写速度标准：DVD 读写速度不低于 8 倍速，CD 读写速度不</p>	台	12	

	机	低于 24 倍速； 3、接口速率 \geq USB3.0 接口；			
8	2T 移动硬盘	2TB 移动硬盘， \geq USB3.0 接口。	个	12	
9	壁挂式噪声仪	1、采用噪声传感器，测量精度高，性能稳定。 2、显示部分采用大尺寸高亮数码管，强光下仍可清晰显示。 3、采用高硬铝合金边框，防水防尘。 4、产品采用 485 通信接口，标准 ModBus-RTU 通信协议，通信地址及波特率可设置。 5、10-30V 直流宽电压供电，最大功耗 0.4W，噪声精度 3dB \pm 5%；看板工作温度 0 $^{\circ}$ C \sim +60 $^{\circ}$ C，看板工作湿度 0%RH \sim 80%RH；探头工作温度-20 $^{\circ}$ C \sim +80 $^{\circ}$ C，探头工作湿度 0%RH \sim 80%RH；噪声显示分辨率 \leq 0.1dB；数据刷新时间 \leq 1s。	个	12	
10	教师桌（含椅子）	（一）教师桌： 1、规格：尺寸不小于（长*宽*高）1400mm*600mm*750mm； 2、桌面：桌面板不低于 25mm 厚国标 E0 级三聚氰胺饰面刨花板； 3、框架：采用全钢式结构，各部位间连接合理，框架采用优质镀锌钢板折弯成型，板材厚度不低于 1.2mm，前立柱 50*50*1.2mm，后立柱 50*25*1.2mm，横梁 50*25*1.2mm，钢制走线槽上预留可安装 86 面板孔； （二）座椅： 1、面料：采用优质透气网布面料； 2、塑料：采用 PP+纤维塑料；拉力不低于 100KG，五星脚静止压力不低于 850KG； 3、海绵：采用高弹力海绵； 4、底盘功能：可锁定高低升降；	套	11	
11	学生桌（双人位）	1、钢木结构，尺寸不小于（长*宽*高）1500mm*650mm*750mm，桌面厚度 \geq 25mm，隔板厚度 \geq 12mm，考试时升高整体高度 \geq 1260mm； 2、安装可抽动屏风隔板，隔板出桌面高度 \geq 500mm，挡板根据使用情况可隐藏到桌体内部，且各方向挡板在抽拉使用时可实现无缝拼接，形成独立空间； ■3、桌面选用不小于 25mm 厚优质环保刨花板，符合 GB/T 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GB/T 17657-2022《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QB/T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标准要求；（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钢制部分：立柱前置部分尺寸为不小于 50*50*1.2mm，立柱后置部分尺寸为不小于 50*25*1.2mm，横梁尺寸为不小于 50*25*1.2mm。钢制支架，钢制走线槽上预留可安装 86 面板孔。可安装固定或移动主机托，带喷塑涂层的钢部件中镉、砷、镉、铬、铅、汞、硒等有害物质均未检出；	套	308	

		5、塑料部分：钢制部分末端采用全新 PP 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堵头，配置静音可调节平衡调节脚；			
12	学生凳	1、钢木方凳，尺寸不小于（长*宽*高）340mm*240mm*430mm； ■2、凳面选用不小于 25mm 厚优质环保刨花板，符合 GB/T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及 GB/T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标准要求；（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四周边沿采用一次性无接头 PP 塑料注塑封边一次成型； 4、凳腿部件钢架材质，喷塑厚度不小于 1.2mm，配尼龙方管塞；	张	616	
13	终端安全管理软件	<p>■1、提供勒索病毒整体防护体系入口，直观展示最近七天勒索病毒防护效果，包括已处置的勒索病毒数量、已阻止的勒索病毒行为次数、已阻止的未知进程操作次数、已阻止的暴力破解攻击次数；（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2、支持按照扫描网段、扫描方式、扫描协议、扫描端口对终端进行扫描，及时发现尚未纳入管控的终端；</p> <p>■3、支持基于勒索病毒攻击过程，建立多维度立体防护机制，提供事前入侵防御-事中反加密-事后检测响应的完整防护体系，展示勒索病毒处置情况，对勒索病毒及变种实现专门有效防御；（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4、支持暴露面梳理功能，可以快速识别环境中暴露在外网的端口及应用，当检测到有来自于外网的 IP 地址访问时，判定该资产为外网暴露面资产，帮助用户高效梳理资产脆弱面；</p> <p>■5、支持客户端的错峰升级，可根据实际情况控制客户端同时升级的最大数量，避免大量终端程序同时更新造成网络拥堵或 I/O 风暴；（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6、具备基于本地缓存信誉检测与全网信誉检测，构建企业全网信誉库的检测引擎，做到企业内网一台威胁，全网感知并进行针对性查杀，支持处置病毒时选择是否在其它终端上同步处置有效提升查杀效率，减少终端资源开销；</p> <p>7、可实时监控文件的状态，在文件读、写、执行或者进入主机时主动进行扫描，支持根据用户性能偏好设置高、中、低 3 种防护级别；</p> <p>8、支持 agent 安装目录的文件保护，可以保护 agent 目录和文件实时监控驱动文件，可以保护 agent 的服务/进程/文件不被恶意删除，以免影响正常功能，导致用户的终端受到病毒入侵；</p> <p>■9、支持与防火墙进行联动响应，防火墙检测到某主机有僵木蠕毒的 C2 通信时，支持手动或自动化将恶意域名信息下发到杀毒软件管理平台做 C2 通信的封锁遏制，支持管理员下发一键隔离指令，对终端恶意文件进行隔离且防火墙的此事件不再重复告警；（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p> <p>10、各项目学校配备 1 套控制平台，需全面覆盖本次建设的所有机房点位 PC 端防病毒功能授权，并提供不少于三年的免费升级服务。</p>	套	3	

14	24口千兆接入交换机	<p>1、交换容量$\geq 6.72\text{Tbps}$，包转发率$\geq 171\text{Mpps}$；</p> <p>2、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24 个，1G SFP 光接口≥ 4 个；</p> <p>3、设备 MAC 地址$\geq 16\text{K}$；</p> <p>4、支持 IPv4 和 IPv6 的静态路由、RIP/RIPng、OSPFv2/OSPFv3 等三层路由协议；</p> <p>5、设备支持 RSPAN、ERSPAN；</p> <p>6、支持 CPU 保护功能，能限制非法报文对 CPU 的攻击，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p> <p>7、支持专门基础网络保护机制，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 ARP 报文、ICMP 请求报文、DHCP 请求报文等数据包的数率，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能够识别攻击行为，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p> <p>8、支持 CPU 保护策略，对发往 CPU 的数据流，进行流区分和优先级队列分级处理，并根据需要实施带宽限速；</p>	台	33	
15	光模块	光模块 SFP-GE 单模模块（1310nm, 10km, LC）	对	33	
16	UPS 不间断电源	<p>1、单进单出高频在线式 UPS 主机，额定容量$\geq 3\text{kVA}$；内置≥ 6 节 12V9Ah 蓄电池；在额定负载下，市电中断后可为监考机供电时间不小于 1 小时。</p> <p>2、输出为额定阻性负载时，输入电压范围不小于 176~264VAC；输入功率因数> 0.99；100% 非线性负载条件下，输入电流谐波成分$\leq 4.7\%$；100%额定阻性负载时，市电模式及电池逆变模式下输出波形失真度均$\leq 0.9\%$；市电与电池双向转换时间$\leq 10\text{ms}$；旁路模式与逆变模式双向转换时间$\leq 10\text{ms}$（额定负载下）；</p> <p>3、系统效率：100%阻性负载时$\geq 94.8\%$，50%阻性负载时$\geq 94.9\%$，30%阻性负载时$\geq 93.9\%$；</p> <p>4、具备直流冷启动功能：UPS 主机在没有接入市电时，可通过蓄电池组直接开机；</p> <p>■5、UPS 电源需具备电力安全评估系统和设备自动检测系统的功能；（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6、UPS 电源需具备蓄电池在线监测系统和蓄电池运维预警系统；</p>	台	11	
17	稳压电源	<p>1、额定容量：$\geq 30\text{KVA}$，</p> <p>2、额定输出电压：$\geq 226.6\text{V}$，额定输出电流：$\leq 120\text{A}$；</p> <p>3、输入电压波动$\pm 10\%$时，电压调整时间≤ 1 秒；整机转换效率$\geq 90\%$；</p> <p>4、绝缘电阻$\geq 5\text{M}\Omega$；</p>	台	11	
18	防静电地板	<p>1、地板面板采用冷轧硬钢板，表面经除油，磷化，防锈处理后，采用环氧树脂粉末静电喷涂工艺成型；</p> <p>2、地板贴面采用优质防静电瓷砖材料，厚度$\geq 8\text{mm}$；</p> <p>3、贴面与边条无开胶现象，板块覆盖层无明显色差、疵点和断裂；</p> <p>4、采用防静电边条，地板内芯充轻型发泡水泥；</p> <p>5、地板支架完成面高度在 150mm~300mm，支架上板厚度$\geq 3\text{mm}$，底板厚度$\geq 2\text{mm}$，管壁厚度$\geq 0.8\text{mm}$；横梁采用防锈钢管，管壁厚</p>	m^2	1056	

		度 ≥ 0.8 mm, 钢质静电地板及支架承载力不低于 680kg/m ² ;			
19	教室护眼灯	<p>1、LED 面板灯, 尺寸: 600\times600\times10 (± 5mm), 一体式微晶防眩灯具, 灯具外形应平整、无凹陷和毛刺, 焊缝无透光现象, 表面均匀、光洁, 无流挂现象。</p> <p>2、功率≤ 40W;</p> <p>3、灯具效能≥ 80lm/W;</p> <p>4、显色指数: Ra≥ 90、R9> 50;</p> <p>5、色温 (或相关色温): 3300-5300K;</p> <p>6、功率因数≥ 0.9;</p> <p>7、平均照度值≥ 300lx, 照度均匀度≥ 0.7;</p> <p>*8、通过国家强制性 CCC 认证;</p> <p>■9、通过频闪性能认证, 无频闪; 视网膜蓝光危害类别为 RG0 (或 0 类危险);</p> <p>*10、LED 面板灯符合 GB 40070-2021《儿童青少年学习用品近视防控卫生要求》普通教室照明灯具的要求;</p> <p>11、LED 面板灯依据 GB/T 33721-2017 标准检测通过电源开关通断可靠性认证, LED 模块额定寿命≥ 100000h; (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状态为“有效”查询证明)</p> <p>12、LED 面板灯控制装置采用独立式结构, 恒流模式, 安全特低电压, 输出电流≤ 800mA, 通过中国节能认证, 且 LED 控制装置 (驱动) 与整灯为同一品牌 (或同一制造商) (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证书状态为“有效”查询证明)</p>	盏	80	
20	吸音吊顶	<p>1、矿棉吸声板, 规格尺寸: 600mm\times600mm, 厚度不低于 15mm;</p> <p>2、防火性能: 燃烧性能等级不低于 B1 级 (难燃级), 产品无石棉、无玻璃棉, 烟密度等级 (SDR) ≤ 75;</p> <p>3、声学性能: 降噪系数 NRC≥ 0.65, 计权隔音量≥ 30dB;</p> <p>4、物理性能: 密度 180~250kg/m³, 抗弯强度≥ 0.30MPa, 受潮挠度≤ 1.0mm, 含湿率$\leq 3.0\%$, 表面平整度≤ 0.5mm/m;</p> <p>*5、环保要求: 甲醛释放量≤ 0.124mg/m³, 符合 E1 级环保标准;</p> <p>6、防潮性能: 防潮等级达到 RH95, 在高湿环境下不下陷、不变形;</p> <p>7、轻钢龙骨: 采用 T 型明架吊顶, 主龙骨为 38 系列轻钢龙骨, 厚度≥ 0.6mm; 副龙骨及横撑龙骨规格 32\times24mm, 厚度≥ 0.5mm;</p> <p>8、吊杆及配件: 采用 $\Phi 8$ 镀锌通丝吊杆, 配套吊件、接长件、挂件等;</p>	m ²	1050	
21	窗帘	<p>1、材质: 采用 100% 高精密聚酯纤维 (涤纶) 制成, 纯度高, 不含任何混纺杂质, 质地均匀且耐用;</p> <p>2、遮光率: 遮光效果优越, 遮光率$\geq 95\%$或以上;</p> <p>3、隔音性能: 具备良好的隔音效果, 隔音量≥ 12dB, 有效降噪;</p> <p>*4、甲醛含量: ≤ 20mg/kg, 符合环保健康标准;</p> <p>5、燃烧性能: B1 级 (难燃级) 或以上等级;</p>	m ²	75	

		6、面料具有无异味、不缩水、不变形等特点； 7、根据现场需要，配置铝合金轨道或罗马杆等配件，顶装 / 侧装牢固安装；			
22	3P 空调	1、空调类型：分体落地式（立式柜机）； 2、匹数：大 3 匹； 3、能效等级：新国标一级能效； 4、变频 / 定频：全直流变频； 5、额定制冷量： $\geq 7200\text{W}$ ； 6、额定制冷功率： $\leq 2000\text{W}$ ； 7、额定制热量（含电辅）： $\geq 9600\text{W}$ ； 8、额定制热功率（含电辅）： $\leq 3000\text{W}$ ； 9、循环风量： $\geq 1500\text{m}^3/\text{h}$ ； 10、室内机噪声： $\leq 43\text{dB}(\text{A})$ ； 11、室外机噪声： $\leq 56\text{dB}(\text{A})$ ； 12、扫风方式：上下+左右自动扫风，广角送风； 13、功能：自清洁、除菌、除湿、速冷速热、智能控制； 14、安全保护：漏电保护、过流、过载、防冻结、防雷击； 15、安装附件：含铜管（ ≥ 4 米）、排水管、支架、漏保、穿孔孔；	台	14	
23	设备机柜	1、标准 22U 网络机柜； 2、单个柜体落地承重 $\geq 1000\text{KG}$ ，带脚轮承重 $\geq 600\text{KG}$ ； 3、前门为单开 $\geq 5\text{mm}$ 厚 3C 认证透明钢化玻璃门，后门为单开无孔钢板门，开启角度： ≥ 180 度； 4、柜体承重部件采用 SPCC $\geq 2.0\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其他板材 $\geq 1.2\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 5、表面采用脱脂、陶化、静电喷塑工艺； 6、配 ≥ 2 只风扇，固定板部件 ≥ 2 块，配 ≥ 1 个 6 位 PDU；	台	11	
24	考场主进电缆	ZRYJV-4*16mm ² +1*10mm ²	米	605	
25	配电箱	依据现场情况定制，满足使用要求。	套	11	
26	桥架	钢制喷塑桥架 100mm*50mm*1.2mm	米	550	
27	机房施工及辅材	1、包含本项目所需的 6 类双绞线、电源线、光缆、跳线等所有材料及施工，所有材料需符合国标要求，确保所有硬件设备能够正常运行。 2、网线采用低烟无卤 6 类非屏蔽双绞线，电脑供电电源线线径 ≥ 2.5 平方，电脑供电电源主线线径 ≥ 4 平方，光缆及跳线根据现场需要选择。 3、原教室设备设施迁移，按学校要求搬运到指定地点，包括拆除、运输、安装调试、垃圾处理等工作。	项	11	
1 间升级机房					

1	台式机内存	1、 $\geq 16\text{G DDR4 } 3200\text{MT/s UDIMM}$ 内存； 2、确保新增内存条与原有硬件适配，保障机房电脑稳定运行。	根	57	
网络安全设备					
1	防火墙	1、网络吞吐量 $\geq 3\text{G}$ ，应用层吞吐量 $\geq 1.5\text{G}$ ，并发连接数 ≥ 90 万，新建连接数 ≥ 2.5 万，接口 ≥ 8 个千兆电口、 ≥ 2 个千兆光口； 2、支持路由模式、透明模式、虚拟网线模式、旁路镜像模式等多种部署方式； 3、支持链路连通性检查功能，支持基于3种以上协议对链路连通性进行探测，探测协议至少包括DNS解析、ARP探测、PING和BFD等方式； ■4、支持策略生命周期管理功能，支持对安全策略修改的时间、原因、变更类型进行统一管理，便于策略的运维与管理；（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5、产品支持3种以上的用户认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点登录、本地账号密码、外部账号密码认证； ■6、支持对不少于9000种应用的识别和控制，应用类型包括游戏、购物、图书百科、工作招聘、P2P下载、聊天工具、旅游出行、股票软件等类型应用进行检测与控制；（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7、产品支持多维度流量控制功能，支持基于IP地址、用户、应用、时间设置流量控制策略，保证关键业务带宽日常需求； ■8、支持僵尸主机检测功能，产品内置僵尸网络特征库超过128万种，可识别主机的异常外联行为；（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和第三方具有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9、支持用户账号全生命周期保护功能，包括用户账号多余入口检测、用户账号弱口令检测、用户账号暴力破解检测、失陷账号检测，防止因账号被暴力破解导致的非法提权情况发生；（提供产品功能截图证明） 10、产品支持多条件的安全日志组合查询，查询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日志类型、日志级别、生成时间； ■11、支持勒索病毒专项防护功能；（提供第三方具有CMA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12、提供不少于3年威胁特征库升级服务；	台	3	
2	上网行为管理系统	1、标准1U机架设备，网络层吞吐量 $\geq 3\text{Gb}$ ，应用层吞吐量 $\geq 300\text{Mb}$ ，带宽性能 $\geq 200\text{Mb}$ ，支持用户数 ≥ 500 ，包转发率 $\geq 27\text{Kpps}$ ，每秒新建连接数 ≥ 2400 ，最大并发连接数 ≥ 120000 ，接口 ≥ 4 个千兆电口； 2、支持路由模式（NAT、路由转发、DHCP、GRE、OSPF）、网桥模式（多路桥接模式）、旁路模式； 3、可设置四类管理员，分别为系统管理员、安全管理员、审计管理员，以及多种权限的超级管理员；管理员支持分级，高级别管理员的策略配置优先生效，并可修改低级管理员的策略；	台	3	

		<p>4、支持根据 IP、端口、协议等自定义应用规则；支持根据端口设定用户不允许访问的目标 IP 组提供的服务；支持根据不同的应用类型或具体的某种应用设置允许或拒绝；</p> <p>5、支持基于用户组、位置、终端类型、URL 类型配置流量管控策略，支持基于 IP 或用户名灵活配置流控单位；</p> <p>6、支持记录全部或者指定类别 URL、网页标题、网页内容等信息，支持网页内容审计后的网页快照功能；</p> <p>7、支持基于用户组、位置、终端类型、URL 类型配置上网策略；</p> <p>■8、支持基于“流量”、“流速”、“时长”设置配额，当配额耗尽后，将用户加入到指定的流控黑名单惩罚通道中；用户指定应用上网流速超过预设阈值后，网关自动提醒该用户；（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证明）</p> <p>■9、支持在设置流量策略后，根据整体线路或者某流量通道内的空闲情况，自动启用和停止使用流量控制策略，以提升带宽的高使用率；空闲值可自定义；（提供产品功能界面截图证明）</p> <p>10、提供不少于 3 年规则库升级服务；</p>			
3	核心交换机	<p>1、采用正交交换架构，实现转发与控制平面分离，业务板卡与交换网板完全正交设计，独立业务插槽≥8 个，内存≥4GB，Flash ≥4GB，支持≥1 个硬盘，硬盘容量≥1TB；</p> <p>2、交换容量≥38.4Tbps/168Tbps，包转发率≥7200Mpps/36000Mpps；</p> <p>3、设备支持灵活插卡，模块化设计，支持可插拔双模块电源，支持热插拔；</p> <p>4、采用高密度端口设计，设备高度≤2U，设备深度≤400mm；</p> <p>5、N:1 虚拟化：可将多台物理设备虚拟化为 1 台逻辑设备，VSU 和外围设备通过聚合链路连接，如果其中一台设备或者一条成员链路出现故障，切换到另一条成员链路的时间毫秒级；</p> <p>6、支持静态路由、等价路由、策略路由；支持 OSPF、RIPv1/v2、BGPv4、BGP4+、IS-IS 等路由协议，提供 MPLS VPN 功能，支持 MPLS L3VPN、MPLS QoS、MPLS 组播 VPN 功能；</p> <p>7、支持 IGMP，支持 PIM-DM、PIM-SM、PIM-SSSM 等组播路由协议、支持组播静态路由；</p> <p>8、支持特殊协议网关、出入栈策略、一般性防攻击、AAA、RADIUS、ARP 安全等；提供流量限速、会话限制、URL 过滤、报文过滤等多种安全特性；</p> <p>9、支持 SNMP V1/V2/V3、Telnet、SSHv2.0；支持通过命令行或中文图形化配置软件等方式进行配置和管理；</p> <p>10、支持远端模块基本信息监控功能，支持状态监控，可以查看端口状态图/CPU、内存使用率/连通状态/设备状态、端口列表等；支持智能运维、移动运维、一键全网巡检操作，随时随地掌握网络健康状况，并自动生成巡检报告；</p> <p>■11、支持出厂预置管理软件和业务模板，免安装极速部署，远端模块支持即插即用，零配置开局上线，根据不同区域的业务创建相应业务模板后，绑定设备区域位置信息，设备开箱上电后配</p>	台	3	

	<p>置即可自动从软件下发，无需在接入设备端刷入配置；（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2、支持当远端模块出现故障，支持替换用的新设备零配置替换，新设备接线后，配置自动下发，无需手动配置。支持自动识别及自适应不同型号替换，支持自适应端口配置跟随业务；（提供第三方具有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配置要求：</p> <p>*1、电源：冗余电源；</p> <p>*2、板卡配置：千兆电口\geq16 个，千兆光口\geq8 个，万兆光口\geq4 个；</p>			
--	--	--	--	--

三、报价要求

1、投标人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费用价格，包含完成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为完成全部采购内容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及利润、应缴纳的税金等一切全费用价格体现，并包括现场工作产生的各项应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加工及加工损耗、包装、保险、运输、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损耗；利润；税金；调试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维保、培训；本项目代理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标的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合同服务期内的风险费用等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四、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与合法性负责。合同签订后，应将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交由采购人审查。若发现响应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存在虚假响应等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由此产生的责任与后果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2、所投教师监考机、学生考试机的 CPU 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通过政府有关部门指定的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和国家保密科技测评中心网站可查看安全可靠测评结果。（**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 1 间新建机房样板，供采购人开展功能测试，待确认符合英语听力计算机考试要求后，再进行供货。

4、将原教室所有设备搬迁至学校指定地点，包括拆卸、包装、运输和安装调试工作。

5、质保期内，每年高考、中考外语听力计算机化考试期间，每个考点（共三个考点）至少安排 1 名技术人员提供驻点服务，驻点服务人员须做好机房电脑、网络设备、软件的安装与调试，配合各考点做好故障应急处理等服务。具体服务时间接甲方通知后，开始进场服务，直至考试结束。

5、因机房建设兼顾平时教学使用，中标人须设有维修服务电话，负责解答用户在货物使

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接到采购人报修电话 2 小时内响应，如果电话或者网络远程无法解决问题的，须及时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4.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4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符合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5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

		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9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技术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p>(1) 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 60%；</p> <p>(2) 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 × 60%；</p> <p>(3) 投标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 60%；</p> <p>(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p> <p>提醒：</p>	<p>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p>

		上述第（1）项数值计算：涉及总价、单价的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例：如平均值为123.456元，即为123.46元；如平均值为80.126%，即为80.13%）。	
--	--	--	--

注：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少于30分钟）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4 详细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4.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100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70分)	技术参数	根据投标人对第四章《采购需求》“（二）货物需求及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 1、标注“*”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须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否则投标无效。	0-50分

	<p>2、标注“■”的技术参数为重要性指标项，共 30 条，每满足 1 条得 1 分，共计 30 分。</p> <p>3、未标注“*”及“■”的技术参数，共 200 条，每满足 1 条得 0.1 分，共计 20 分。</p> <p>注：以投标响应表及货物需求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p>	
技术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以下方案，结合与本项目的关联性、完善性进行评审：</p> <p>1、供货及供货保障方案；</p> <p>2、安装调试方案；</p> <p>3、售后服务及维保方案；</p> <p>4、质量保障方案；</p> <p>5、应急保障方案；</p> <p>6、用户培训方案；</p> <p>注：内容完整、措施有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符合。</p> <p>符合得 2 分、部分符合得 1 分、不符合不得分。</p>	0-12 分
技术力量	<p>1、项目负责人具有人社部门、工信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 2 分。</p> <p>2、项目其他成员（不含项目负责人），具有人社部门、工信部门颁发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网络工程师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或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颁发的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p>要求：投标时须提供：</p> <p>①提供以上人员身份证及相关证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p> <p>②上述人员须持有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其缴纳的投标截止日前近三个月中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证明（如属依法可不缴社保的情形，需提供其他可靠材料）；</p> <p>注：相同人员具有不同证书或不同人员具有相同证书的，不重复计分。</p>	0-6 分
业绩	<p>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类似计算机机房建设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p> <p>注：提供业绩合同及验收报告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须可见合同双方印章、签订时间、项目内容、验收时间等关键评审因素。</p>	0-2 分

价格分 (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 100
--------------	---

2.4.3 分值汇总

(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广德市普通高中计算机机房升级改造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说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 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 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 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 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 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 金额：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层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层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层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_____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_____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

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

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

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

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

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本项目不适用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按通用条款执行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3 个工作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合同履行达到验收条件的，甲方应当通知乙方及时启动项目验收工作。成立验收小组，负责开展项目履约验收工作。 2、如因国家相关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采购合同，给乙方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双方应通过充分、友好协商，给予乙方一定的合理补偿。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规格和参数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2、乙方交付的货物须确保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参数符合合同规定，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好。 3、乙方提前交货的货物、多交的货物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间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在合同货款支付时一次性扣除）。 4、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按通用条款执行
第二节	包装特殊要求	货物包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且须执

第 7.1 款		行《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财办库〔2020〕123 号）中的包装环保要求。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按通用条款执行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按通用条款执行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1、免费质保期：3年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应予以免费更换或维修。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见招标文件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 的信息	按通用条款执行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 时间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 予退还的情形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 还时间及逾期 退还的违约金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14.1（3） 项	运行监督、维 修期限	按通用条款执行
第二节 第 14.1（5） 项	货物回收的约 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第二节 第 14.1（6）	乙方提供的其 他服务	1、乙方需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项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做、 更换相关具体 规定	1、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乙方应予以免费更换或维修。 2、在保修期内，乙方应保证所提供产品无故障运行，如达不到要求，保修期应顺延，且乙方应赔偿甲方相应经济损失。
第二节 第 15.2（2） 项	迟延交货赔偿 费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5（含 15 天）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赔偿金，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如甲方不按合同约定要求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天，甲方需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支付逾期利息作为赔偿或补偿。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对方经济赔偿。 3、签约双方任何一方，单方面变更、中止或终止本合同的，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本项目总费 2%的违约金。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行为发生当日计，每日（日历日）按本项目总费用 0.5%计算，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直至违约行为及后果消失，守约方并享有合同解除权。 4、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第二节	解决争议的方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第 19.2 款	法	(2)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 / _____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 _____； (2) 向_____ 广德市 _____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修改本次采购活动明确的实质性条款。采购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第__包
投标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5-1 货物部分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								
合计金额(元)								

5-2 服务部分（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元)
1				
2				
3				
...				
合计金额(元)				

5-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
<p>提醒：</p> <p>1. 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p> <p>2. 投标人应当根据“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 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p> <p>3. 上表中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表 5-1 和表 5-2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成本之和。</p>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 表 5-1 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2. 上述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总报价为表 5-1 和表 5-2 合计金额之和)，如有漏项或缺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德市教育体育局）的（广德市普通高中计算机机房升级改造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

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制造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 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 。 / 的 / 在中国境内生产。 / 的 / 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 / 的，无需填写。
4. 投标人应当结合“五、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

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一、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十二、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我方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备注
1						
2						
3						
4						
5						
...						
...						

备注：

-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
- 2、以上承诺情况（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如有服务内容，在备注中填写），将按约定随成交公告公示。
- 3、本页《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由供应商准确填写。

供应商公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